集美大学财经学院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方案

根据《集美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招生办[2021]2号）有关文件精神，综合考虑当前疫情防控工作态势和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一、复试原则

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按知识、能力和素质全面考核，择优录取，确保质量。

二、复试资格审核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考生须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将审查材料原件的扫描版通过“集美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上传（详见《集美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审查内容包括：

1.有效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初试准考证；

2.学历学位证明：①应届本科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注册章齐全的学生证；②往届生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③在读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提供2021年9月1日前可毕业的相关证明材料；④境外学历者，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报告；

3.考生情况调查表（可从校招生办公室网站下载，考生档案所在单位开具，应届毕业生由本科就读学院审查开具）；

4.《集美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集美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体检承诺书》（可从校招生办公室网站下载，考生本人亲笔签字）；

考生入学报到后学校将统一组织体检，体检达不到录取要求的，将区别情况予以处理，如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行为，确认为体检不合格者，按规定取消学籍；

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拟录取的考生须在收到拟录取通知两周内将考生情况调查表原件通过EMS或者顺丰快递到学院，同时在入学报到时提交其他材料原件审核。

三、复试形式、内容和要求

1.复试形式

使用“随会”软件平台进行网络远程复试，第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期分批进行。复试按招生指标以1:1.5的差额比例进行复试。其中，第一志愿上线人数不足统考招生计划150%的，应安排全部合格生源参加复试；调剂考生按照第一志愿生源录取以后的招生指标以1:1.5的差额比例进行复试。

2.复试内容

网络远程复试内容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综合素质能力考核、专业基础和能力（技能）考核三个部分，考生随机抽取一套题作答，面试总时长约20分钟，具体安排如下：

（1）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主要从考生的听力、发音、流利程度、逻辑能力等方面进行考察；

（2）综合素质能力考核：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重点考核考生的思想政治素养和品德；

（3）专业基础和能力（技能）考核：主要围绕招生专业目录规定的复试科目和参考书目命制题目（01方向：《区域经济学》，02方向：《公共财政学》，03方向：《货币金融学》，04方向：《产业经济学》，05方向：《国际经济学（微观部分）》；工商管理（会计学方向）专业课测试科目为《中级财务会计》；税务硕士专业课测试科目为《财政学（包括税制）》；会计硕士专业课测试科目为《思想政治理论》和《中级财务会计》），主要考察考生对专业基础知识的理解掌握情况。

3.复试要求

（1）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会计学方向）、税务硕士，其中外语听说能力占15%；综合素质能力占45%；专业基础和能力占40%。会计硕士复试外语听说能力占15%，专业课测试占55%（其中专业基础和能力占30%，《思想政治理论》占25%），综合素质测试占30%。

（2）考生总成绩（百分制）=初试成绩（折合为百分制）×70%＋复试成绩×30%。如遇见总成绩相同，考生按照复试成绩高低进行排列。复试成绩不及格（60分以下）者不予录取（会计硕士《思想政治理论》考核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四、调剂复试基本要求

1. 考生初试成绩必须符合国家A区进入复试基本分数要求；

2.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3. 考生初试科目须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4. 学术型硕士可以调剂到同门类的专业学位硕士，专业学位硕士不可调剂到学术型硕士；

5. 仅接收全日制考生为调剂生；

6.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校招生体检标准。

五、招生计划

2021年我院各专业计划如下：（1）020200应用经济学，18人；（2）120200工商管理（会计学），12人；（3）025300税务硕士（全日制），17人；（4）125300会计硕士（全日制），30人；（5）125300会计硕士（非全日制），22人。学校将根据实际录取进度对招生指标实行动态管理并及时公布信息。

六、复试工作的组织与管理

2021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统一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为保证远程复试顺利进行，所有复试考生须根据安排在正式复试前进行设备测试，具体测试时间和方法另行通知。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复试小组和复试录取工作督查小组，负责研究生复试工作，考生申诉电话：0592-6181069。其它未尽事宜按《集美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执行。

集美大学财经学院

2021年3月23日